

香港電台第五台

《長進課程：解密秦朝》

主持：馮天樂博士（香港歷史文化研究會理事、中國文化研究院學科顧問）、黃好婷

第七講：嫪毐之亂

引言

千百年來，關於秦始皇生父之爭議，多肇因於其母趙姬。趙姬出身邯鄲，為當地善舞之姬人，初為富商呂不韋之妾，後經呂氏獻予秦國質子異人（即子楚）。此舉原屬戰國時期常見之政治投資策略，然因趙姬所生之子嬴政日後一統天下，遂使她的個人命運與秦國國運緊密交織。《史記》對趙姬多持貶抑之辭，此受漢代儒家倫理影響之筆法；然其介入政治，實承襲宣太后以來秦國太后攝政之傳統，其寵信嫪毐，雖逾禮制，亦出於寡居自保之計。作為連結呂不韋、莊襄王與秦始皇三代權力核心的關鍵人物，趙姬對秦國政局究竟產生何種影響？本文將聚焦「嫪毐之亂」，探析此一宮廷危機背後的權力邏輯與歷史意義。

一、趙姬與呂不韋之舊情復續

秦昭襄王五十年（公元前 257 年），秦軍圍攻邯鄲，趙國欲誅秦質子異人。呂不韋賄賂守吏，助異人潛逃歸秦，然趙姬與幼子嬴政未能同行，自此流寓趙國，顛沛 6 載。至秦昭襄王五十六年（公元前 251 年），昭襄王崩，太子安國君繼位，是為孝文王，立異人為太子。趙國懼秦報復，遂禮送趙姬母子返秦。嬴政時年 9 歲，結束在趙之童年生涯。然孝文王即位僅 3 日即薨，異人繼位，是為莊襄王。

趙姬遂立為王后，嬴政為太子。未及 3 年，莊襄王亦崩（公元前 247 年），嬴政以 13 歲之齡即位，尊趙姬為太后。盛年寡居，深宮寂寥，趙姬遂與昔日情人呂不韋再通音問。《史記·呂不韋列傳》載：「秦王年少，太后時時竊私通呂不韋。」此時呂不韋已拜為相國，封文信侯，食邑十萬戶，權傾朝野。二人舊情復燃，既有情感依賴，亦含政治互保之意——太后需借重不韋以固權位，不韋亦欲藉太后以維持影響。然隨著嬴政年齒漸長，呂不韋深恐私通之事敗露，禍及身家，遂謀脫身之策。

二、嫪毐入宮與權勢膨脹

呂不韋乃覓替代之人，選中舍人嫪毐。《史記·呂不韋列傳》載：「始皇帝益壯，太后淫不止。呂不韋恐覺禍及己，乃私求大陰人嫪毐以為舍人，時縱倡樂，使毐以其陰關桐輪而行，令太后聞之，以啗太后。」此語雖載於正史，然屬軼聞性質，顯出戰國秦漢間流言，或為六國亡命之徒所造，以醜秦室。

太史公錄之，意在存異聞、刻人物，非可據為典要，亦不足以論毒之為人。然嫪毐以特異之能獲太后青睞，則無疑義。為掩人耳目，呂不韋與趙姬合謀，詐稱嫪毐已受宮刑，僅拔其鬚眉，偽作宦者，引入宮中。嫪毐遂得侍奉太后，甚獲寵信，竟致趙姬兩度懷孕。為避朝議，趙姬託言卜者云「宮中不利」，遷居秦之舊都雍城（今陝西鳳翔）。秦王政八年（公元前 239 年），嫪毐受封為長信侯，賜食邑於山陽（今河南焦作東南）。《史記·秦始皇本紀》復載：「嫪毐封為長信侯。予之山陽地，令毐居之。宮室車馬衣服苑囿馳獵恣毐。事無小大皆決於毐。又以河西、太原郡更為毐國。」

所謂「事無小大皆決於毐」，其權力範圍當以太后宮闈及封地事務為主，然據《戰國策·魏策四》載，魏國曾割地「以為嫪毐功」，可見其勢力已滲透至外交層面，非僅限於後宮。嫪毐門下賓客舍人數千，隱然與呂不韋分庭抗禮。然其權力出於太后私授，非由王命，且《史記·秦始皇本紀》明確記載，其「矯王御璽及太后璽」以叛，足證其權力並無合法基礎，終為「矯」、「逆」之舉。

三、嬴政平亂與權力重構

秦王政九年（公元前 238 年），嬴政已 22 歲，赴雍城齋年宮行冠禮，依秦制正式親政。齋年宮位於雍城，為秦宗廟所在，秦君傳統上於此行冠禮，示不忘本。適有內侍告發嫪毐實非宦者，且與太后私通，育有二子，更密謀曰：「王即薨，以子為後。」（《史記·呂不韋列傳》）嫪毐聞訊大懼，遂矯用秦王御璽及太后璽，發縣卒、衛卒、官騎、戎翟君公及舍人，欲攻齋年宮為亂。

嬴政臨危不亂，即命相國昌平君、昌文君發卒擊之。此處「相國昌平君」之斷句，據《史記索隱》解為「令相國、昌平君、昌文君」，然清代梁玉繩及現代學者（如馬非百、李開元）考證，當以「令相國、昌平君、昌文君」為是，即呂不韋為相國，昌平君、昌文君為協同將領。

時呂不韋處境尷尬：毐為其所進，亂起恐遭牽連；然又不得不奉王命調度，以證己之清白。此正不韋進毐以自代，反噬自身之果也。昌平君者，據傳統說法為楚之公子，入質於秦；昌文君或亦楚人。然據睡虎地秦簡《編年紀》載「韓王安死，昌平君居其處」，學者或推測昌平君與韓國亦有淵源，其身份尚存爭議。

二人皆屬楚系外戚之黨，王雖倚以平亂，心實忌之。後果驗焉：秦王政二十一年（公元前 226 年），昌平君被遷往郢陳；二十三年，項燕立其為楚王，反秦於江南，兵敗身殞。當日平亂之宿將，竟成異日心腹之巨患，益證嬴政對楚系外戚之長期警惕，非無因也。雙方戰於咸陽，嫪毐兵敗，亡走。秦王下令全國緝捕，終擒獲嫪毐。

嬴政下詔嚴懲：嫪毐車裂，夷三族；其與太后所生二子，皆「囊撲殺之」（裝入袋中撲殺之刑，此據《說苑·正諫》記載，《史記》僅言「殺太后所生兩子」）；黨羽如內史肆、佐弋竭等入 20 餘人梟首；舍人罪重者戮，輕者罰為鬼薪；4000 餘家籍沒，奪爵遷蜀。趙姬則被遷離咸陽，軟禁於雍城萇陽宮（據《說苑·正諫》，《史記》僅言「遷太后於雍」）。此役展現嬴政果決狠厲之政治手腕。嫪毐之亂之所以觸動嬴政逆鱗，不在私通本身，而在其覬覦王位繼承——此乃宗法制度之根本大忌。嫪毐攻斬年宮，不僅圖謀弑君，更意圖奪取宗法合法性，故其罪尤重。嬴政藉此一役，徹底剷除太后一男寵干政之傳統，確立君權不可侵犯之絕對地位。

四、納諫迎母與政治修復

嬴政囚母之後，據《說苑·正諫》載，下令：「敢以太后事諫者，戮而殺之！」並「從蒺藜其脊肉，幹四支而積之闕下」，先後誅殺 27 名諫臣（《史記》未載此細節，僅言茅焦為諫者）。齊人茅焦冒死求見，據《說苑·正諫》載，茅焦直言嬴政有「嫉妬之心」、「不慈之名」、「不孝之行」、「桀紂之治」等語，且言「天有 28 宿，今死者 27 人矣，臣所以來者，欲滿其數耳」。然《史記·秦始皇本紀》僅記：「齊人茅焦說秦王曰：『秦方以天下為事，而大王有遷母太后之名，恐諸侯聞之，由此倍秦也。』秦王乃迎太后於雍，復居甘泉宮。」

《說苑》為西漢劉向所編歷史故事集，多採戰國傳說，意在勸誡，辭多增飾，其史料價值低於《史記》，然去秦未遠，亦不可盡廢。嬴政聞諫而改圖，其事當不虛。此非徒飾孝道而已，實為調和上下、弭謗四方之深計：一則全人子之義，消不孝之譏；二則收士人之心，示從諫之量；三則杜諸侯之口；四則彰新君之明。始皇時年用 23，而機略之深、應變之敏，已見老成。趙姬雖得返宮，然男寵殞命、二子慘死，權勢盡失。秦王政十九年（公元前 228 年），趙姬去世，諡為帝太后，與莊襄王合葬芷陽（在今陝西西安東）。

結語

綜觀趙姬一生，其命運始終繫於呂、嬴二氏之權力更迭：對呂不韋而言，她是政治投資之媒介；對莊襄王而言，她是聯姻與繼嗣之載體；對嬴政而言，她是孝道符號與王權合法性的象徵；對嫪毐而言，她則是攫取富貴之階梯。趙姬既無宣太后之權略，亦無華陽太后之族援，其敗亡，勢使之然也。嫪毐之亂，表面為宮闈醜聞，實則為秦國權力結構轉型之關鍵節點——嬴政藉此徹底清除外戚與男寵干政之可能，確立君主獨裁之絕對權威，為日後罷呂不韋、總攬萬機奠定堅實基礎，亦開啟秦國權力結構由「共治」趨於「獨斷」之轉型。嫪毐之亂亦牽連另一位重臣——呂不韋。這位曾以「奇貨可居」成就帝王之業的「仲父」，將如何因嫪毐案之餘波而走向終局？且待下講分解。